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址：臺中市西區大全街 12 號

電話：(04)2376-1221



三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H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北市萬華區成都路139號13樓之5

電話:02-23709881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治理單位(含監事)負責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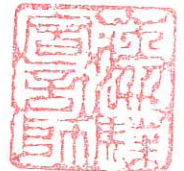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三普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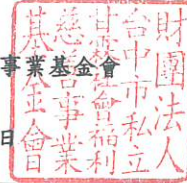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莊泮驊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8 日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039,108	47%	\$ 37,377,533	53%	流動負債				
現金	45,600	0%	97,400	0%	短期借款	\$ -	0%	\$ -	0%
活期存款	12,460,810	18%	12,916,490	18%	應付票據	57,618	0%	96,443	0%
支票存款	32,698	0%	363,643	1%	應付帳款	820,917	1%	1,152,131	2%
定期存款	20,500,000	29%	24,000,000	34%	其他應付款	8,892,425	13%	8,409,780	12%
短期性投資	-	0%	-	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0%	-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0%	-	0%	預收款項	-	0%	-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0%	-	0%	負債準備－流動	-	0%	-	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0%	-	0%	存入保證金－流動	-	0%	-	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0%	-	0%	其他流動負債	567,846	1%	319,008	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0%	-	0%	流動負債合計	10,338,806	15%	9,977,362	14%
應收票據	-	0%	-	0%	非流動負債				
應收帳款	7,710,478	11%	6,279,784	9%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0%	-	0%
其他應收款	-	0%	20,000	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0%	-	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0%	-	0%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	0%	-	0%
存貨	-	0%	-	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0%	-	0%
預付款項	246,400	0%	160,534	0%	非流動負債合計	-	0%	-	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0%	-	0%					
其他流動資產	-	0%	1,000	0%	負債合計	10,338,806	15%	9,977,362	14%
流動資產合計	40,995,986	59%	43,838,851	63%	淨值				
非流動資產					基金				
長期性投資	5,000,000	7%	5,000,000	7%	登記基金	17,924,672	26%	17,924,672	26%
基金	5,000,000	7%	5,000,000	7%	其他基金	-	0%	-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0%	-	0%	基金合計	17,924,672	0%	17,924,672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0%	-	0%	公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0%	-	0%	提撥公積	-	0%	-	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0%	-	0%	公積合計	-	0%	-	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0%	-	0%	餘絀				
採權益法之投資	-	0%	-	0%	累積餘絀	42,066,729	60%	42,643,358	61%
投資性不動產	-	0%	-	0%	本期稅後餘絀	(773,790)	(1%)	(576,629)	(1%)
固定資產	22,619,931	33%	20,278,412	29%	餘絀合計	41,292,939	59%	42,066,729	60%
土地	11,408,436	16%	11,408,436	16%	淨值其他項目				
房屋及建築物	1,516,236	2%	1,516,236	2%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0%	-	0%
其他固定資產	36,579,275	53%	37,377,724	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	-	0%	-	0%
減：累計折舊	26,884,016	39%	30,023,984	43%	淨值其他項目合計	-	0%	-	0%
減：累計減損	-	0%	-	0%	淨值合計	59,217,611	85%	59,991,401	86%
無形資產	-	0%	-	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40,500	1%	851,500	1%	資產總計	\$ 69,556,417	100%	\$ 69,968,763	1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560,431	41%	26,129,912	37%	負債及淨值總計	\$ 69,556,417	100%	\$ 69,968,763	100%

主辦會計：



(後列附註說明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業務收入	\$ 8,781,714	9%	\$ 8,926,728	9%	\$ (145,014)	(2%)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31,682,881	32%	31,314,652	32%	368,229	1%
利息收入	500,532	1%	514,741	1%	(14,209)	-3%
股利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32,364,495	33%	31,752,865	32%	611,630	2%
財產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680,870	1%	725,138	1%	(44,268)	(6%)
委辦收入	23,721,450	24%	24,400,170	25%	(678,720)	(3%)
其他收入	1,741,277	2%	1,759,162	2%	(17,885)	(1%)
收入合計	99,473,219	100%	99,393,456	100%	79,763	0%
支出						
社會福利支出(業務支出)	58,242,252	59%	57,437,196	58%	805,056	1%
老人福利支出	57,466,180	58%	56,615,326	57%	850,854	2%
志願服務支出	776,072	1%	821,870	1%	(45,798)	-6%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31,266,295	31%	31,802,392	32%	(536,097)	(2%)
社會公益活動支出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10,738,462	11%	10,730,497	11%	7,965	0%
人事費	7,147,946	7%	6,507,604	7%	640,342	10%
事務費	3,590,516	4%	4,222,893	4%	(632,377)	(15%)
其他支出	-	0%	-	0%	-	0%
支出合計	100,247,009	101%	99,970,085	101%	276,924	0%
本期餘絀	(773,790)	(1%)	(576,629)	-1%	(197,161)	3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0%	-	0%	-	0%
本期稅後餘絀	(773,790)	(1%)	(576,629)	-1%	(197,161)	34%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0%	-	0%	-	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	-	0%	-	0%	-	0%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	0%	-	0%	-	0%
本期綜合餘絀	\$ (773,790)	(1%)	\$ (576,629)	-1%	\$ (197,161)	34%

(後列附註說明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基金		公積	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計
	登記基金	其他基金	提撥公積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短絀	
113年01月01日餘額	\$ 17,924,672	\$ -	\$ -	\$ 42,643,358	\$ -	\$ -	\$ 60,568,030
113年稅後餘絀	-	-	-	(576,629)	-	-	(576,629)
113年基金增加(減少)	-	-	-	-	-	-	-
113年公積增加(減少)	-	-	-	-	-	-	-
113年餘絀增加(減少)	-	-	-	-	-	-	-
113年淨值其他項目增加(減少)	-	-	-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7,924,672	-	-	42,066,729	-	-	59,991,401
114年01月01日餘額	17,924,672	-	-	42,066,729	-	-	59,991,401
114年稅後餘絀	-	-	-	(773,790)	-	-	(773,790)
114年基金增加(減少)	-	-	-	-	-	-	-
114年公積增加(減少)	-	-	-	-	-	-	-
114年餘絀增加(減少)	-	-	-	-	-	-	-
114年淨值其他項目增加(減少)	-	-	-	-	-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7,924,672	\$ -	\$ -	\$ 41,292,939	\$ -	\$ -	\$ 59,217,611

(後列附註說明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773,790)	\$ (576,6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517,890)	(533,398)
折舊費用	1,692,763	1,825,6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6,482)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數	(1,430,694)	2,836,57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數	20,000	67,00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數	(85,866)	(8,03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數	1,000	48,86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數	(38,825)	(117,30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數	(331,214)	93,511
其他應付帳款增加(減少)數	468,836	199,68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數	248,838	(75,528)
業務產生之現金	<u>(1,003,324)</u>	<u>3,760,442</u>
支付之利息	-	-
支付之所得稅	-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03,324)</u>	<u>3,760,4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3,991)	(1,020,425)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9,000)	-
收取之利息	517,890	533,3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335,101)</u>	<u>(487,02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38,425)	3,273,4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77,533	34,104,1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039,108</u>	<u>\$ 37,377,533</u>

(後列附註說明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係依照民法、財團法人與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94年1月10日登記成立，宗旨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辦理下列各項事業：

1. 關於兒童福利事項。
2. 關於青少年福利事業項。
3. 關於婦女福利事項。
4. 關於老人福利事項。
5. 關於身心障礙者福利事項。
6. 關於各項急難救助事項。
7. 關於(中)低收入戶補助事項。
8. 關於獎助學金事項。
9. 關於志願服務事項。
10. 關於災害(變)救助事項。
11. 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項目。
12. 接受主管機關指導辦理事項。
13. 關於緩起訴者之關懷事項。
14. 辦理長期照顧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彙總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基金會財務報告係依據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準則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編製並揭露相關財務資訊。

2.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3. 資產和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流量表之編製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為基礎。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而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5.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係按設算利率計算其現值，後續並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現值衡量。

本基金會依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個別基礎及組合基礎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款項因原始認列後發生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應收款項發生逾期之情形或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基金會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因本基金會應收帳款平均收現期間短，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效果並不重大，故減損金額係以該應收帳款之帳面價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計算，再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減少應收帳款之帳面價值並認列為當期損失。當應收款項實際無法收回時，則沖抵備抵評價科目。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或重估增值後之價值為入帳基礎。成本係指為取得成本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能延長耐用年限並增加使用效能之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處理。折舊係按行政院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基金及餘絀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基金及餘絀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7. 基金

基金係指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不能因時間經過或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並包含前項資產之增值或減損，本基金會之基金係法人登記財產總額。

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客戶之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服務收入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勞務收入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在已發生成本之可回收範圍內認列收入。

(2) 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基金會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3) 捐贈收入

捐贈收入及補助收入於本基金會實際收取現金或設備及用品時認列收入，如捐贈人指定用途，在該項用途未實現者列為預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

(4)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5)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①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②本基金會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③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④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基金會；⑤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9 退休及離職金負債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6月30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94年7月1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基金會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雇主依勞動基準法第11條或第13條但書規定終止勞動契約者，應依勞動基準法第17條規定（舊制）或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2條規定給付勞工資遣費；勞工依勞動基準法第14條規定終止勞動契約者，得向雇主依法請求資遣費。

10. 所得稅

本基金會符合行政院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者，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

其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以支應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會之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做出適當之專業判斷。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之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基金會將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備抵呆帳餘額均為0元。

2. 資產減損評估

本基金會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須依據對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之主觀判斷，以估計特定資產(資產群組)預期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該資產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任何由於經濟狀況或基金會策略之改變所導致的估計變動，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資產減損。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會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均為0元。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現	金	\$ 45,600	\$ 97,400
活期存款		12,460,810	12,916,490
支票存款		32,698	363,643
定期存款		20,500,000	24,000,000
合	計	\$ 33,039,108	\$ 37,377,533

(二) 預付款項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預付費用		\$ 231,314	\$ 145,448
留抵稅額		15,086	15,086
合	計	\$ 246,400	\$ 160,534

(三) 基金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專戶存款	— 登記基金	\$ 5,000,000	\$ 5,000,000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4.12.31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土	地	\$ 11,408,436	\$ -	\$ 11,408,436
房	屋 及 建 築	1,516,236	227,930	1,288,306
運	輸 設 備	14,824,631	8,844,097	5,980,534
其他(含租賃權益改良)		21,754,644	17,811,989	3,942,655
合	計	\$ 49,503,947	\$ 26,884,016	\$ 22,619,931

		113.12.31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1,408,436	\$	-	\$	11,408,436
房	屋 及 建 築		1,516,236		198,200		1,318,036
運	輸 設 備		15,817,616		10,950,919		4,866,697
其	他(含租賃權益改良)		21,560,108		18,874,865		2,685,243
合	計	\$	50,302,396	\$	30,023,984	\$	20,278,412

(五)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應	付 薪 資	\$	8,575,985	\$	8,185,826
應	付 費 用		302,631		223,954
應	付 營 業 稅		13,809		-
合	計	\$	8,892,425	\$	8,409,780

(六) 其他流動負債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暫	收 款	\$	218,470	\$	15,250
代	收 款		349,376		303,758
合	計	\$	567,846	\$	319,008

六、 所得稅

本基金會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2年度。

七、 登記基金

係法人登記財產總額，截至114年12月31日帳列17,924,672元，組成如下：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基	金	\$	5,000,000	\$	5,000,000
土	地		11,408,436		11,408,436
房	屋 及 建 築		1,516,236		1,516,236
合	計	\$	17,924,672	\$	17,924,672

八、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法人之關係</u>
謝信男	本法人之董事長
林石清	本法人之董事
趙皇賓	本法人之董事
郭明珠	本法人之董事
侯至祥	本法人之董事
王雅文	本法人之董事
陳育信	本法人之董事
林錦雪	本法人之執行長

(二) 本法人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捐贈收入

<u>關係人</u>	114.12.31	113.12.31
謝信男	\$ 10,000	35,000
林石清	9,000	14,000
趙皇賓	2,000	2,000
郭明珠	23,000	2,000
侯至祥	185,000	18,000
王雅文	6,000	7,100
陳育信	16,500	9,500
合 計	\$ 251,500	\$ 87,600

十二、其他：

(一) 重大營運事項：無。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1. 最近會計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出席費、車馬費及酬勞：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說明
		114年度	113年度	
董事長	謝信男	\$ 6,500	\$ 4,000	
董事	王雅文	7,000	2,000	
董事	林石清	9,000	4,000	
董事	謝德賓	7,000	4,000	
董事	侯至祥	9,000	4,000	
董事	林榮郎	7,000	4,000	
董事	陳育信	7,000	2,000	
董事	郭明珠	9,000	-	
董事	趙皇賓	4,000	-	
	合計	\$ 65,500	\$ 24,000	

2. 支付董事、監察人前項以外之酬勞：無。

3. 董事長之專職薪資：無。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功能別費用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費用性質	社會福利支出(業務支出)			社會公益 活動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老人服務	志願服務	小計		
用人費用	\$ 23,045,823	\$ 419,930	\$ 23,465,753	\$ -	\$ 7,147,946
服務費用	7,458,522	110,079	7,568,601	-	1,365,527
材料及用品消耗	23,176,146	246,063	23,422,209	-	2,051,846
租金費用	2,663,614	-	2,663,614	-	23,328
折舊及攤銷	1,122,075	-	1,122,075	-	79,815
捐贈費用	-	-	-	-	-
訓練費用	-	-	-	-	-
其他	-	-	-	-	70,000
合計	\$ 57,466,180	\$ 776,072	\$ 58,242,252	\$ -	\$ 10,738,462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功能別費用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費用性質	社會福利支出(業務支出)			社會公益 活動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老人服務	志願服務	小計		
用人費用	\$ 22,565,259	\$ 483,349	\$ 23,048,608	\$ -	\$ 6,507,604
服務費用	7,845,380	125,578	7,970,958	-	1,323,824
材料及用品消耗	22,545,263	212,943	22,758,206	-	2,431,391
租金費用	2,594,364	-	2,594,364	-	21,666
折舊及攤銷	1,065,060	-	1,065,060	-	376,012
捐贈費用	-	-	-	-	-
訓練費用	-	-	-	-	-
其他	-	-	-	-	70,000
合計	\$ 56,615,326	\$ 821,870	\$ 57,437,196	\$ -	\$ 10,730,497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
臺中市私立人瑞家園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營運收入	\$ 3,342,248	99%	\$ 4,736,905	100%	\$ (1,394,657)	(29%)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	0%	-	0%	-	0%
委辦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5,000	0%	1,600	0%	3,400	0%
利息收入	2,546	0%	3,022	0%	(476)	0%
股利收入	-	0%	-	0%	-	0%
其他收入	18,941	1%	-	0%	18,941	0%
收入合計	3,368,735	100%	4,741,527	100%	(1,372,792)	(29%)
費用						
營運成本	3,970,507	118%	4,991,626	105%	(1,021,119)	(20%)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603,447	18%	619,700	13%	(16,253)	(3%)
其他支出	-	0%	-	0%	-	0%
費用合計	4,573,954	136%	5,611,326	118%	(1,037,372)	(18%)
本期餘絀	\$ (1,205,219)	(36%)	\$ (869,799)	(18%)	\$ (335,420)	39%

主辦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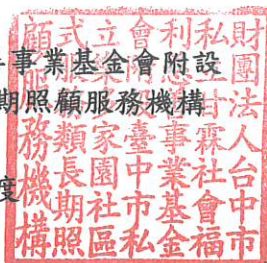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
 臺中市私立樂多家園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營運收入	\$ 7,616,411	92%	\$ 8,029,554	100%	-\$ 413,143	(5%)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	0%	-	0%	-	0%
委辦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655,000	8%	5,100	0%	649,900	12743%
利息收入	4,254	0%	4,513	0%	- 259	(6%)
股利收入	-	0%	-	0%	-	0%
其他收入	31,800	0%	0	0%	31,800	0%
收入合計	8,307,465	100%	8,039,167	100%	268,298	3%
費用						
營運成本	7,056,308	85%	6,460,838	80%	595,470	9%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774,890	9%	755,746	9%	19,144	3%
其他支出	-	0%	-	0%	-	0%
費用合計	7,831,198	94%	7,216,584	90%	614,614	9%
本期餘絀	\$ 476,267	6%	\$ 822,583	10%	\$ (346,316)	(42%)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
 臺中市私立柳川家園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營運收入	\$ 5,026,372	98%	\$ 4,166,585	97%	\$ 859,787	21%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	0%	-	0%	-	0%
委辦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19,100	0%	19,212	0%	(112)	(1%)
利息收入	4,450	0%	4,672	0%	(222)	(5%)
股利收入	-	0%	-	0%	-	0%
其他收入	83,712	2%	86,569	2%	(2,857)	(3%)
收入合計	5,133,634	100%	4,277,038	100%	856,596	20%
費用						
營運成本	4,078,126	79%	3,569,114	83%	509,012	14%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600,243	12%	595,381	14%	4,862	1%
其他支出	-	0%	-	0%	-	0%
費用合計	4,678,369	91%	4,164,495	97%	513,874	12%
本期餘絀	\$ 455,265	9%	\$ 112,543	3%	\$ 342,722	305%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私立利百加居家長照顧機構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營運收入	\$ 14,649,368	99%	\$ 12,251,045	99%	\$ 2,398,323	20%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	0%	-	0%	-	0%
委辦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210,000	1%	1,000	0%	209,000	20900%
利息收入	5,455	0%	5,370	0%	85	2%
股利收入	-	0%	-	0%	-	0%
其他收入	7,571	0%	126,889	1%	(119,318)	(94%)
收入合計	14,872,394	100%	12,384,304	100%	2,488,090	20%
費用						
營運成本	13,946,517	93%	12,336,194	100%	1,610,323	13%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235,057	2%	220,830	2%	14,227	6%
其他支出	-	0%	-	0%	-	0%
費用合計	14,181,574	95%	12,557,024	101%	1,624,550	13%
本期餘絀	\$ 690,820	5%	\$ (172,720)	(1%)	\$ 863,540	(500%)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附設樂饗餐廳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營運收入	\$ -	0%	\$ 1,958,105	100%	\$ (1,958,105)	(100%)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0%	-	0%	-	0%
政府補助收入	-	0%	-	0%	-	0%
委辦收入	-	0%	-	0%	-	0%
捐贈收入	-	0%	-	0%	-	0%
利息收入	653	100%	1,080	0%	(427)	(40%)
股利收入	-	0%	-	0%	-	0%
其他收入	-	0%	-	0%	-	0%
收入合計	653	100%	1,959,185	100%	(1,958,532)	(100%)
費用						
營運成本	-	0%	2,252,963	115%	(2,252,963)	(100%)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0%	-	0%	-	0%
行政管理支出	-	0%	-	0%	-	0%
其他支出	1,200	184%	-	0%	1,200	0%
費用合計	1,200	184%	2,252,963	115%	(2,251,763)	(100%)
本期餘絀	\$ (547)	(84%)	\$ (293,778)	(15%)	\$ 293,231	(100%)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